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6)

**有關收購物業之
主要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詳情之通函須於刊發該公告後15個營業日內（即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預期訂約方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就收購事項訂立正式協議，為載入因正式協議而產生之收購事項之任何額外資料，本公司已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或之前寄發通函一事，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通函之寄發日期預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王世濤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非執行主席
查懋聲先生

執行董事
王世濤先生（董事總經理）
戴世豪先生（總經理）
老啟昌先生

非執行董事
查懋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伯佐先生
劉子耀博士
孫大倫博士